

南京典当史

肖振才 主编

南京典当业协会编委会 编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南京典当史

肖振才 主编
南京典当业协会编委会 编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南京典当史 / 肖振才主编 ; 南京典当业协会编委会
编. -- 北京 : 当代中国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154-0692-3

I. ①南… II. ①肖… ②南… III. ①典当业—经济
史—南京市 IV. ①F832.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3194 号

出 版 人 曹宏举
责任编辑 姜楷杰 王海荣
责任校对 康 莹
封面设计 古润文化
出版发行 当代中国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
网 址 <http://www.ddzg.net> 邮箱:ddzgcbs@sina.com
邮政编码 100009
编 辑 部 (010)66572264 66572154 66572132 66572180
市 场 部 (010)66572281 或 66572155/56/57/58/59 转
印 刷 南京千字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毫米×1020 毫米 1/16
印 张 19.5 印张 2 插页 317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6.0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010)66572159 转出版部。

编委会

顾问：徐震中 罗守齐

主任：陈修年

副主任：张洪冈 刘炳华 张春宝 郑建良

委员：陈修年 张洪冈 刘炳华 景昇

张文华 傅俊 张春宝 陆娟娟

徐实均 徐玉龙 周国华 祝小平

李亚平 郑建良 宗连宝 肖振才

序 一

典当业是中国古代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一种特殊经济活动形式，确切地说，它大致是佛教寺院经济运作过程发展至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由于这种经济运作以抵押为表现形式（手段）出现在商品交易过程中，不能不说它又是一种古老的金融活动。

中国是最早出现典当业的国家之一，显然与古代佛教寺院经济的形成是俱生而来的。至于中国典当事业源自佛教一事，不少中外学者都曾有这方面的论述与考证。著名的宋代诗人陆游（1125—1210）在其《老学庵笔记》中就提到当时佛教寺院中被称为“长生库”的当铺。他举证说，公元5世纪末期，有一名叫甄彬者将一束苧布质押于寺院仓库。后来，当他赎回去时，发现布里竟有五两黄金，便马上送还回去。18世纪的学者翟颖于其《通俗篇》中，引用了陆游的陈述，并添加了许多历朝历代当铺名称的资料。他断定在唐代以前，典当仅局限在佛教寺院。日本著名学者宫崎道三郎（1855—1926）在潜心研究中、日两国早期当铺的历史后，完全同意翟颖的说法，并且主张日本僧侣在镰仓时代以前由中国传入了作为一种社会经济活动手段的典当。他还很风趣地指出：宋代质库（当铺）的店东穿着皂袍，很可能是受到佛教僧侣身着缁衣的影响。不过宫崎氏并未极力强调这个观点，因为宋朝时士大夫也穿着皂袍。

诚实不欺的甄彬的故事，其实并非为佛教寺院从事典当事业的唯一出处，也很难说是最早的出处所在。《南齐书》卷二十三云：建元四年（482年）南齐录尚书事褚渊去世后，他的弟弟褚澄从招提寺中赎出一件白貂坐褥、一支介帻犀导和一头黄牛，都是这位宰相所质押的。白貂坐褥是太祖高皇帝赐给褚渊的，他弟弟将貂皮割开为自己做了一些其他用品。为此，南齐武帝萧赜登基的当年，也就是永明元年（483年），他遭到参劾而免职。借着这寥寥几件史料，我们当可将典当事业溯源到5世纪晚期。

典当源起于晨钟暮鼓的古代佛教寺院不是偶然的。

“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唐朝诗人杜牧的千古名句写出了东晋、南朝时期南京的佛寺之盛，而实际上，当时南京的佛寺远远超过诗人笔下的 480 所。唐李延寿在《南史》卷七十《郭祖深传》中记载：“都下（指建康，今南京）佛寺，五百余所，穷极宏丽。僧尼十余万，资产丰沃。所在郡县，不可胜言。”唐法琳《辩正论》卷三引《舆地图》则称：“都下旧有七百余寺。”《续高僧传》卷十五《义解篇·综论》也称，南朝时期，“天下无事，家国会昌，风化所覃，被于荒服，钟山帝里，宝刹相临，都邑名寺，七百余所”。因此，可以推断，南朝时期南京佛寺多达 700 余所，即使保守估计也应有 500 余所。这些寺院，后虽经历代毁损，清末有名可考者尚有 220 余所。

“长生库”一词，原先只是用来泛称寺院的仓库而不一定涉及典当质押的功能。就此意义而言，它是“无尽藏”的同义词。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无尽藏”在隋朝长安的化度寺，僧人信行（540—594）所创立的三阶教的中心所在。化度寺的“无尽藏”，集中了信徒所奉献的巨额财富，在初唐时期本是用来整修全国各地的释家寺院的，但是到了唐玄宗开元元年（713 年），这个库藏就奉敕充公了。其盛之时，由“无尽藏”中贷出金钱甚至不用立契据，也不用担心承借者失信，这或许是因为大多数承借者担心报应不爽的缘故而都会归还借款吧。

唐代，上至皇室贵族，下至世俗的商贾均有从事典当质押者。举例来说，唐高宗和武后的女儿太平公主及其门客（包括一位番僧）就拥有田庄、苑囿与质库。一个唐朝的故事就曾提到在长安的西市有一位俗界中人拥有一家当铺（“寄附铺”）。南宋时，有些富有的俗人合伙在佛教寺院中开设当铺。其主要目的是想规避一种叫作“和买”的财产税，而寺院可以豁免这种税。大约在南宋宁宗嘉泰元年（1201 年），政府也将寺院中的当铺纳入和买税的课征对象。

佛教流入汉地之初，僧侣们崇尚苦修，“持钵出丐”，行脚各地，化缘只以满足自己的基本需求为主。南朝时佛教日益发展，信徒日众，上自天子公卿，下至黎庶百姓，布施的资财早已远远超出僧侣日常所需。随着佛教地位的上升，一些上层僧侣实际上已经成为大地主、大庄园主。法国汉学家、探险家伯希和（Paul Pelliot, 1878—1945），在敦煌写本记录了敦煌净土寺僧侣的年度结账报告，寺院的三分之一收入来自于高利贷“质库”。到了宋代，这种质库被称为“长生库”，已经相当普遍，一些地区几乎所有的寺院都建立

“长生库”从事高利贷。曾经有僧人毫不避讳地宣称：“钱如蜜，一滴也甜。”僧侣毫无顾忌地从事高利贷，也引起了世人的强烈不满。宋人陆游曾经在他的《老学庵笔记》卷六中有一段论述“长生库”的事例，其云：“今僧寺辄作库质钱取利，谓之‘长生库’，至为鄙恶。予按梁甄彬尝以束苕就长沙质钱，后赎苕还，于苕中得金五两，送还之，则此事亦已久矣。庸僧所为，古今一揆，可设法严绝之。”由此可见，陆游对寺院高利贷“长生库”的鄙恶，主张政府“设法严绝之”。但其实当时的寺院经济之特点，高利贷根本不违反国家的法律，也无法加以根除。于是，僧侣们把高利贷这个十分有前途的事业发展得如火如荼，几乎无所不贷。可以借贷的品种有金银、布帛、粮食、油，甚至还有活物，有些寺院把耕牛借贷给农民，收取利息。

寺院的高利贷还有一个特点，利息通常高于世俗放贷人。僧侣们常常会借助佛祖的威力恫吓借贷人，如不偿还，将下地狱，永世不得超生之类，借此获得更高额的利息。而对于不能还钱的借贷人，寺院也毫不客气，会向官府诉讼，利用法律手段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甚至逼迫其服役来偿还债务。

佛教寺院不仅占有巨额的社会财富，而且还网罗了大量人才，这自然威胁到世俗统治者的利益，种种情况累积在一起，促成了历史上著名的“三武灭佛”之公案。“三武”即北魏太武帝、北周武帝以及唐武宗。“三武灭佛”是中国佛教史上的重大事件，大规模禁佛、灭佛运动，使佛教和寺院经济的发展受到重创。唐代中期以后，国家虽然还承认寺院经济是社会经济的一部分，但不断颁发的法律法规，在某种程度上起到了限制寺院发展的作用，遂使寺院经济大不如前。随着佛教势力和寺院经济衰落，“三衣一钵”靠他人供养的模式，逐渐被“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的农禅经济模式所代替。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原胚胎于寺院“寺库”的质押放款形式，逐渐独立为专门经营典当的商业机构——质库。与此同时，唐代还出现了“柜坊”和“寄附铺”，柜坊出具存放凭证代其支付钱物，收取一定的存柜费用，并常以质库、质举和举贷等方式兼营典当业，是为中国历史上银行的开端。据史料记载，唐代除了私人开办的典当业以外，还有政府机关和政府官员兴办的典当业。

需要赘述的是，除金融业胚胎于佛教寺院，与金融相关的现代拍卖、彩票业也起源于佛教寺院。

根据5世纪早期所译出的佛教律典（律，Vinaya），僧侣圆寂，或者其他

原因而不得不离开本寺院，其私人所有的服饰及遗物要依律“唱衣”，分配给别的僧众，或者作为慈善布施，或者出售以偿还债务。“唱衣”即现代所讲的拍卖。借此加强生者与死者之间的亲切关系，使生者体会到同样的归宿也在等待着他们，要尽快地从尘世的欲望中解脱出来。唐高祖武德九年（626年），道宣大师（596—667）曾激烈抨击“唱衣”是违背寺院清规的，更攻击当时伴随着喊价而起的笑闹喧哗：“今时分卖，非法非律；至时喧笑，一何颜厚！”僧人德辉于元顺帝至元二年至四年（1336—1338年）编订的《百丈清规》，提供了有关“唱衣”的精微细节，并认定这个制度是一种“古法”。该书云：“近来为息喧乱，多作斗法”，凡是被抽签抽中的和尚就有权选购一件物品。由此判断，元末竞相叫价的做法在逐步消失，不过这种售卖仍然叫作“唱衣”。

就彩券来说，最早见于元代律令总集中的《通制条格》。元世祖至元二十五年（1288年），有人报告朝廷说，江南地区有多处新附寺院的僧徒，以募款新造殿塔为由拈阄射利，并称这是一种历代惯用的方式。他们提供几十件“利物”（奖品），而且用竹、木制成成千成百的签筹，分别托付给势豪巨室以求兜售。在指定抽签的那天，远近士庶云集，盈千累万也不足为奇。可见，当时寺院从发行这些签筹中获利甚丰。最初，只有城内或城郊的寺院赞助这种事，到了后来这种办法也为深山僻林中与世隔绝的寺院所仿效。由于官方认定这种签筹为一种赌博，因此就立刻下令加以禁止了。元代以后，彩券历史已逐步隐晦，但到了19世纪又在广东等地区流行。民间开始发行用来打赌哪家“闾姓”（即秀才家族的姓氏）会在一次科考中中第的彩票。购买彩券的人可以就一张清单上的姓氏押赌，赌中最多闾姓的人可以获得彩头。很快地流行起来，发行者也大赚其钱。清德宗光绪元年（1875年）政府禁止“闾姓”彩券，但是赌徒们溜到澳门，在葡萄牙人的庇护下继续他们的勾当。光绪十一年依据钦差彭玉麟、巡抚张之洞等人的会奏，将“闾姓”彩券合法化，并且加以课税。

有关典当、拍卖、彩票筹措金钱的起源，最早的资料都与佛教经济的发展有所牵连，我们可以说它们都是起源于寺院的经济活动，但这并不意味着它们都是从印度传进来的。因为借贷、互助、拈阄等一般观念和方式在佛教传入之前，中国人无疑已是相当熟悉了。更具意义的一点是佛教寺院及丛林之财富确实为融资制度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很有利的条件，因而对世俗的

社会、经济生活产生不可磨灭的影响。星云大师在论述佛教对国家政治的贡献时也说：“佛教过去开办类似今日当铺、磨房的设施，只向百姓收取非常微薄的利息，甚至完全不取分厘，以帮助贫苦人士经济上的周转运用，譬如北魏的僧只粟、南北朝的寺库、唐朝三阶教的无尽藏院，都是佛教为了便民利国的金融事业。佛教称为当铺的开创祖师亦不为过，……佛教是本着来之于十方，用之于十方的精神，把社会的净财做一个集中，然后再一次发挥其整体的力量，回馈于社会。”

肖振才先生的这部大作，不仅第一次详细论述了南京典当业 1600 多年的发展，展示了中国典当由萌发、兴盛、衰落，到新生的历程，而且提出了趋利避害，服务当代经济的若干建议。难能可贵的是，还考证出南京最早从事典当业务的招提寺，“在石头城北（今中央门一带）”；明嘉靖至万历年间（1522—1620 年），“金陵当铺总有五百家”；清两江总督尹继善是南京“官办典当”第一人等。诸如此类，可以说本书出版为南京地方文化、佛教文化和金融业的发展添上了一笔浓墨重彩。

杨永泉^①

2015 年 6 月 8 日

^① 杨永泉，《南京六朝史》执行主编、南京社会科学院特约研究员、中国佛教史著名学者。

序二

典当业是一个古老而又年轻的融资行业，萌芽于西东两汉，兴起于南北朝，鼎盛于明清，历经 1600 多年而不息，新中国成立后，绝大多数的当铺被改造成人民银行领导的“小额质押贷款处”，自“文革”开始，典当行被取缔。

1987 年 12 月，随着我国大陆第一家典当行——四川成都华茂典当商行的正式复出成立，标志着在我国沉寂了三十余年的典当业奇迹般地复苏，并带动全国典当行业迅速恢复和发展。2001 年，国家经贸委颁布了《典当行管理办法》，放宽典当行准入条件，允许典当行设立分支机构。2003 年，国家经贸委撤销，由新组建的商务部负责对典当业的监管，2005 年，商务部和公安部颁布《典当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典当业的经营。全国典当行业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显示：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典当行 8108 家，分支机构 953 家，注册资本总计 1611.3 亿元。2015 年上半年全国典当业累计发放当金 2029.6 亿元，同比增长 3.5%；典当余额 931.9 亿元，同比增长 11.6%，帮助百余万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问题。

南京最早的典当行始于南朝时齐建元四年（482 年），明初金陵有典当行 500 多家，1949 年 9 月南京解放初期有当铺 123 家。1955 年南京市人民银行将永泰等 5 家当铺组成南京公私合营小额贷款处，1957 年小贷处歇业。改革开放后，南京先后恢复 23 家典当机构。2001 年，国家经贸委会同公安部对全国典当业进行清理整顿，南京市保留了 7 家典当行。至 2015 年初，南京共有 75 家典当企业，其中法人企业 57 家，从业人数近 600 人，资产总额近 15 亿元，2014 年典当总额 40 多亿元。

典当，是以财物作为抵押进行限期有偿借贷的质贷，是一种具有商业属性的金融活动，一种以质贷为基本经营形式特征的，以金融活动为本的机构和行业（曲彦斌《中国典当学》）。当代典当业发挥传统典当经营的特点，以服务为宗旨，以快捷、灵活、方便的质贷为手段，以营利为目的，支持生产、缓人之

急，成为发展经济、活跃流通的生产性、经营性融资的新渠道。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断完善和发展，典当以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不断满足我国老百姓和中小企业对资金的不同需求，较好地弥补了银行信贷的不足，已成为我国以金融业为主体的整个社会融资体系的有益补充。典当作为我国一个特定社会群体的有效融资途径，作为广大民营个私小企业不可或缺的极为便利的筹资渠道，在我国社会经济生活中占据重要辅助地位。

与国外成熟的典当市场相比，我国典当业仍处于低水平、小规模的发展阶段，目前在管理模式、经营理念、业务范围、人才储备、法律配套、社会意识等方面都存在着巨大的差异。典当行如何借鉴国外知名典当公司的先进经验，实现连锁经营、集约管理将是一个刻不容缓的课题，也是未来的发展方向。

南京是典当业的发祥地之一。在政府和部门的监管下，南京典当业运营态势良好，发展前景远大。2014年，我们经过外地调研学习，在市政府的领导下，会同市国土局、市金融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联合印发了《南京市规范土地使用权典当融资的有关规定（试行）》，对南京的典当企业是一个有力的支持。在新常态下更加需要加大对典当理论的研究，使典当业健康稳定的发展。南京典当协会的同志们为南京典当业的发展做了积极的工作，2015年，他们准备把南京典当发展史作为重要的课题进行研究，我表示赞同。今天，当他们将《南京典当史》的书稿请我审阅时，我为他们认真负责的态度以及对此项事业的责任心所感动。

翻阅书稿，我觉得内容充实丰富，引经据典，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南京典当史。在此，我对协会同志们和本书的作者以及参与者表示由衷的感谢和热烈的祝贺。相信本书的出版，一定能更多地引起人们对典当业的关注，促进典当业健康、稳定的发展，进一步加大对新型典当尤其是“互联网+典当”的研究，这是一个互联网时代的新课题，值得典当人深入探讨；也一定能带动更多的专家、学者对南京商贸经济及管理的研究，实现创新发展，为早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贡献自己的力量。

徐震中^①

2015年11月20日

^① 徐震中，南京市商务局副局长。

序 三

南京是六朝古都、十朝都会，有着悠久的历史、深厚的人文底蕴，蕴藏着世事变迁的沧桑与辉煌、社会的兴衰与发展。典当业的萌发和进步，在南京历史的长河中是一朵奇葩，这个传统而又古老的行业，虽然人们对它褒贬不一，但它一直延续到现代金融业发达的今天，且仍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占有一席之地。

翻开历史，中国的典当业肇始于汉，兴起于南朝佛寺，入俗于唐代中期，鼎盛于明清两朝。如果从南朝算起，至今也有 1600 多年的历史了。带着农耕社会、农耕文化的印记，典当进入了农商社会、现代社会，并打上了深深的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时代烙印。典当业的起源、兴衰、发展与社会制度的变革、经济的发展相生相伴，后者始终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南京是典当业的发源地之一。据相关史料，南朝齐建元四年（482 年），建康（今南京）就有了寺院经营质押放款的记录。典当是我国最早出现的融资方式，典当业的兴起，孕育了我国传统的金融业。今天，现代金融高度发达，典当依然发挥着它的特有功能，起着拾遗补缺的作用。这主要取决于典当源于民间，发展于民间，又主要以中、下层社会的人们为主要往来对象，尽管历史上皇商、官商插足其间，但其自身的经营活动、行业内部规制，均以民族传统文化为本，形成并传承着本行业特有的习俗惯例，具有特定的民间文化色彩。这种色彩，几乎渗透和制约着典当业的内部经营活动以及与外部社会的联系。

南京现代典当业，从 1992 年瑞金路典当调剂行门前飘扬起“当”幌开始，由最初的 6 家发展到 2015 年的 57 家，资本金总额由 3000 万元发展到 14 亿元，典当总额由 2000 多万元发展到 40 多亿元。不能不说，它为地方经济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典当业正发生着由传统典当向现代典当转变；由本地典当向外地、连锁典当转变；由单一典当向多元典当转变；由门店典当向互联网+典当转变。要完成和实现这种转变，我们面

面临着诸多的问题和困难，如行业定性、法律保护、企业的地位和国民待遇等，但这也预示着典当业的发展，在未来还必将有重大的改革创新和调整。

为了更好地发展南京典当业，正确理解和把握典当业的现状和未来，我于2010年向协会常务理事会提出了研究南京典当史的课题，得到了大家的支持，并很快得到了主管部门的支持和全体会员单位的支持，历经五六年的时间，今天《南京典当史》终于和大家见面了，全书共分九章约30万字。这本书以详实的史料，揭示了典当的源起、兴衰、发展的基本规律，让我们以更加直观的视角学习、了解、借鉴历史，对南京典当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对研究中国金融、典当的专家、学者是一本有益的参考书，对典当同仁是一本难得的教科书。

借此机会，我要感谢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全体典当同仁的大力支持；更要感谢我的老同学肖振才同志为编写此书所做的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感谢他为本书所做出的重要贡献！

陈修年^①

2015年12月1日

^① 陈修年，高级经济师，南京金瑞典公司董事长、南京典当业协会会长。

目 录

001 第一章 典当业的起源

第一节 江南经济在六朝时的长足发展 / 002

一、“百家争鸣”的时代 / 003

二、寺院经济的空前发展 / 007

三、富可敌国的寺院寺库 / 014

第二节 寺库经营渊源于高利贷 / 017

一、商业资本和高利贷的产生 / 017

二、“普度众生”的寺院与寺库经营 / 020

三、范文澜：中国典当“从南朝佛寺开始” / 024

第三节 南京最早的典当 / 027

一、宋文帝之婿褚渊典质的故事 / 028

二、招提寺在石头城北 / 031

033 第二章 典当在唐宋时期的演变

第一节 寺院经济的衰落 / 033

一、“三武灭佛” / 034

二、佛教寺院探索新的发展模式 / 037

第二节 质库、柜坊等融资机构的出现 / 041

一、典当成为商人敛财的工具 / 041

二、宋代：典当成为独立的行业 / 048

三、唐宋时的南京典当 / 053

第三节 政府对典质业的管理 / 057

一、唐代规定：官当“宜五分取利” / 058

二、政府保护典当业的合法收益 / 060

三、五代时，典质业开始纳入“税印”管理 / 062

064 第三章 明清时期：典当业的成熟与发展

第一节 典当业的空前发展 / 064

一、《南都繁会图》上最大的店招 / 065

二、南京“官当”第一人 / 070

三、“当铺”之称的起源 / 073

四、民当、官当并举局面的出现 / 074

第二节 典当开始向近代商业演变 / 081

一、“当票”、“当字”的出现 / 082

二、“朝奉”成为典当掌柜的代称 / 084

三、徽帮垄断南京典当市场 / 087

四、典当向工商业放款的开始 / 091

第三节 典当经营纳入政府统一管理 / 094

一、明代明令限制典当的利率和满当期限 / 094

二、典买不税契者，笞五十 / 096

三、政府保护典质业合法经营 / 098

101 第四章 清末民初：典当融资地位的衰落

第一节 典当成为金融业的从属 / 101

一、现代金融机构的涌现 / 101

二、旧式金融机构的艰难转型 / 107

三、典当成为调节“民需”的机构 / 111

第二节 南京“四大公典”的建立 / 113

一、应运而生的“公典” / 114

二、“公典”的经营与管理 / 116

三、满期物品的“放利”及出售 / 120

第三节 扶持与限制之争 / 122

一、宓公干：致力于“公益典当”第一人 / 123

二、以地方为主的典当业监管 / 127

三、民国民法典规定典当年利率不得超过 20% / 129

130 第五章 民国晚期：惨淡经营的典当业

第一节 沦陷时期的南京典当 / 131

一、日本人经营的“押店” / 132

二、“南京特别市公典” / 135

三、“南京商业公典” / 139

第二节 战后遍布城乡的当铺 / 140

一、艰难经营的民营押当 / 140

二、南京市立公典 / 146

三、典当业的成批倒闭 / 148

第三节 政府对典当的管理 / 150

一、注册实行公司制 / 151

二、典质业必须“十足保险” / 151

三、依靠同业公会引导典当经营 / 151

四、利率、当期的频繁调整 / 153

156 第六章 解放初期的典当业

第一节 南京典当的恢复与发展 / 157

一、1949 年 8 月：当铺 123 家 / 157

二、典当业的清理与整顿 / 160

三、改由市人民银行管理 / 162

第二节 政府改善民生急需的举措 / 163

一、大力发展信用合作 / 164

二、人民银行向私营典当放款 / 167

第三节 典当业的公私合营 / 169

一、小额质押贷款处的建立 / 169

二、生意红火的小贷处 / 172

三、“大一统”金融体系的形成 / 175

178 第七章 凤凰涅槃：典当业在改革开放中的新生

第一节 蜂拥而起的新型典当 / 178

一、典当何以有如此巨大的生命力？ / 179

二、金融系统掀起办典当的热潮 / 181

三、典当业在清理整顿中的发展 / 184

第二节 典当成为“特殊工商企业” / 187

一、脱掉“金衣”的典当业 / 188

二、多种当品退出江湖 / 190

第三节 融资功能逐步增强 / 192

一、新《典当行管理办法》出台 / 192

二、注册资本不断提高 / 194

三、民营、小微企业的“香饽饽” / 195

四、典当业有序竞争开始形成 / 197

205 第八章 典业公会、协会

第一节 明清时的行会 / 205

一、徽商金陵典业会馆 / 206

二、江南典业公所 / 208

第二节 典当业同业公会的建立 / 210

一、公所向同业公会转变 / 211

二、江苏省典当业同业公会 / 211

三、南京市典当商业同业公会 / 214

第三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典当协会 / 218

一、解放初期的同业公会 / 218